

嘉房[2009]23号

关于对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提标扩面的报告

县政府：

为了贯彻落实全省住房保障工作精神，切实对全县低收入家庭做到应保尽保，结合嘉鱼实际，拟将全县住房保障面积由 10 m^2 提高到 13.5 m^2 ，将低收入家庭补助标准由 $3\text{元}/\text{m}^2$ 提高到 $5\text{元}/\text{m}^2$ ，最大限度的解决城镇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，特此报告。

妥否，请批复。

周彦斌

12.1

